

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6 日下午 3 時 2 分)

二讀會：

- 1.審議市政府提案（教育）
- 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教育）
- 3.審議議員提案（教育）

主席（許議長崑源）：

開會。(敲槌)第 32 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
(敲槌)

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是二、三讀會，審議教育委員會，請召集人陳慧文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第一次定期大會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18 頁，教育類市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相關原案請參閱市政府提案彙編第二冊。

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教育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 108 年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經費，補助款 1,106 萬 9,379 元及配合款 326 萬 6,472 元，共計 1,433 萬 5,851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前瞻基礎建設-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108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案，補助款新臺幣 350 萬元及配合款 150 萬元，共計新台幣 500 萬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高雄市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不義遺址保存與人權教育推廣計畫」，補助款（200 萬元）及配合款（85 萬 8,000 元）共計新台幣 285 萬 8,000 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4、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辦理 108 年度文化部推動臺北機廠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補助計畫-哈瑪星台灣鐵道館「台灣鐵道技術進化特展」計畫，補助款（100 萬元）及配合款（42 萬 8,600 元）共計新台幣 142 萬 8,600 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一下，目前你們進度到哪裡？在哪裡舉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文化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這個地點是在駁二哈瑪星台灣鐵道博物館裡面，其實它本來就是微型介紹台灣鐵道的模型，我們為了強化裡面有些主題的展示，我們跟文化部申請這樣的計畫。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知不知道從鳳山邊界跟前鎮或小港連接處有一個台鐵機廠。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高雄機廠。

李議員雅靜：

有，對不對？有沒有辦法在高雄機廠舉辦呢？裡面有一些幾乎都淨空了，剩下一些倉庫、廠房等等之類的，他們是不是已經外移到別的縣市了，我們有沒有辦法在這裡舉辦，不要在駁二特區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目前台鐵並沒有開放高雄機廠。

李議員雅靜：

我的意思是說可不可以合作？既然要把這些鐵道技術進化特展拉到高雄來，有沒有計畫跟這裡做結合呢？局長，還是你們計畫已經送上去，不能做變更。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這個計畫其實文化部已經核定了，所以地點就已經設定在那裡。

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一定要在駁二特區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因為那個地方，我們本來就有設置一個哈瑪星台灣鐵道館在那裡。

李議員雅靜：

不是只有那裡才能辦展覽。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知道。

李議員雅靜：

可以把不同的資源、不同的文化拉到別的區，更何況未來高雄機廠可能也要做一個文創園區，不是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是。

李議員雅靜：

能不能做先行先試的動作試試看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們可以跟台鐵討論看看，因為這個計畫我相信明年文化部可能還會有。

李議員雅靜：

其實那個區塊走進去很像是還沒有開發的一個公園，我覺得那個環境還滿優美的，如果可以把這樣的文化資源拉到高雄機廠來，讓更多人知道高雄還有這樣的地方，未來這裡可以做采風，甚至可以做更多不同文創等等之類的，可以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可以。

李議員雅靜：

我什麼時候可以知道答案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們必須跟台鐵談論這個問題。

李議員雅靜：

你們什麼時候去談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們再跟他約時間，好不好？

李議員雅靜：

需要多久時間？不然現在預算讓你過了，我怎麼知道你到底做不做。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因為這個預算的確還不能用在跟台鐵的合作案上面。

李議員雅靜：

期待你們不要像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一樣，說好要在鳳山設立分校，結果擺明就是晃點本席；晃點高雄的鳳山市民，你們也一樣，你們這些做文化的，我期待可以讓它更多元，而且點線面要拉寬、拉長，可以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們也期待跟台鐵有進一步的合作。

李議員雅靜：

這個我還會繼續再追蹤。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好。

李議員雅靜：

我對預算沒問題，謝謝主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5、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8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C、D 類）等 9 案，補助款 325 萬 6,450 元及配合款 134 萬 7,050 元，共計新台幣 460 萬 3,500 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6、類別…。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等一下，向大會報告，現在旁聽席有高雄市家長協會 15 位家長來高雄市議會旁聽，請大家鼓掌歡迎。請繼續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6、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辦理 108 年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臺灣文化

節慶升級-「2019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補助款 450 萬元及配合款 193 萬元，共計新台幣 643 萬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7、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辦理 108 年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藝文教育扎根－文化體驗教育「『多元史觀・跨界共融』藝術體驗推廣計畫」補助款 200 萬元及配合款 86 萬元，共計新台幣 286 萬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8、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8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B 類)共 1 案，補助款新臺幣 120 萬元及配合款 80 萬元，共計新台幣 200 萬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教育類市政府提案審議完畢。接下來請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請各位議員翻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20 頁，教育類，相關原案請參閱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

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 108 年「地方藝文場館整建計畫」補助款 800 萬元及配合款 343 萬元，共計新台幣 1,143 萬元，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

李議員雅靜：

我對預算沒意見。我想請教一下這筆預算有沒有包含在地歌仔戲傳承的部分，有包含嗎？還是這一筆只有皮影戲？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這一筆是美術館。

李議員雅靜：

美術館的部分？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對，它只做到美術館。

李議員雅靜：

所以它只針對營運場館的部分？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們當時提了好幾個案子，它最後核定的就是放在美術館。

李議員雅靜：

議長，不好意思，我翻太快了，我翻到第 2 案，我剛剛一直在想，營運場館只針對美術館，我在想那大東的部分，然後我就翻到最後一頁。不好意思，議長，這是第 4 案，我待會兒再來請教，針對這一筆我沒有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 108 年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全球南方：從在地到國際－新型態美術館建構計畫」補助款 500 萬元及配合款 215 萬元，共計新台幣 715 萬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 108 年「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補助款 380 萬元及配合款 163 萬元，共計新台幣 543 萬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最近都在看文化局的案子，文化局有個特色，你們很多的錢是藏在行

政法人裡面，而且很多都是在人事費的支出，因為這個是預算的墊付，理論上我會讓它過，但是我認為你們後續在執行很多的預算和執行很多的金額時，要自己去注意，因為基本上你們的人事是沒有經過人事行政處的，是董事會同意就通過的，你們許許多多的行政法人是這樣去執行的，所以要請你們特別注意，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4、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 108 年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藝文教育扎根－在地藝文特色「傳習金三角－皮影戲表演藝術教育扎根計畫」補助款 200 萬元及配合款 86 萬元，共計新台幣 286 萬元，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回歸到剛剛的問題，局長，我看這筆預算是專門給皮影戲的部分嘛！那在地歌仔戲的部分呢？現在高雄有幾組皮影戲是在做培訓和表演的？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目前在地的皮影戲團是 4 團。

李議員雅靜：

4 團都在哪裡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在彌陀或岡山。

李議員雅靜：

鳳山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岡山。

李議員雅靜：

鳳山有沒有？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沒有。

李議員雅靜：

鳳山沒有，〔對。〕我單純除了就皮影戲需要做傳承以外，其實也希望你們能夠向下扎根，有沒有機會進到學校裡面？這樣的教育，就是類似這樣的社團。如果有，你們怎麼把它串起來？而不是就只有這 4 團在慢慢向下扎根，甚至做傳承，未來有可能在高雄就不見了，我覺得我們要慢慢把它拓展出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知道我們有在做，每一年都有歌仔戲的那個叫什麼？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庄頭藝穗節嗎？

李議員雅靜：

對，以往我們都著重在比較具有知名度的歌仔戲劇團，我們是不是可以換個方式，在這裡我要特別強調，我們有很多在地的歌仔戲劇團，包含最近也有新的劇團出來，而且都是新生代，實力也不錯，我們能不能也給他們一些機會，我所謂的機會不是你們請來評比以後就讓他們進來，maybe 可以用比賽的方式，比如讓全民去參與，讓喜歡歌仔戲的人去評分、去做怎樣的標準，未來可以在哪裡做一個聯合的展演等等之類的，不然往往都流於形式，庄頭藝穗節一直以來都流於形式，一下在這個廟埕舉辦，喜歡的、有 fans 的就來，如果沒有的就沒有了，永遠都只獨厚某些劇團而已，在地的永遠沒辦法發展，都要自己去扎根打知名度，我覺得這樣還滿可惜的，包含皮影戲也是一樣，能不能讓它有更多的點，在學校裡可以有培訓的相關課程，看看能不能藉由這樣的計畫是我們可以期待到的？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好，剛剛議員所關心的事情，其實這個案子就是著重在這個部分，所謂傳習金三角其實就是劇團、皮影戲館和學校，學校的部分會去輔導他們，不管是演出或社團的發展，這些都是我們傳習的重點。

李議員雅靜：

所以目前的規劃是怎麼樣？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目前的規劃是，我們會結合博物館、劇團和學校，會有一些體驗和演出，我們目前有規劃國際的戲偶…。

李議員雅靜：

已經有成績了嗎？開始在動作了，還是剛在規劃而已？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其實傳習金三角已經是第二次的申請案了。

李議員雅靜：

所以現在有成績了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去年開始做，學校社團其實…。

李議員雅靜：

要不要換人回答？沒關係。誰的業務誰回答好了。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我們請歷史博物館的代理館長來回答。

李議員雅靜：

館長，請答復。

行政法人歷史博物館王代理館長御風：

因為這是第 2 年的計畫，去年我們已經有皮影戲的駐校計畫，基本上已經有 5 所國小和 1 所國中，今年正在增建，希望他們能夠來參加，透過學校的社團，誠如剛剛局長…。

李議員雅靜：

我們是培訓種子教師，還是培訓學生？

行政法人歷史博物館王代理館長御風：

學生社團。藝師的部分目前也有在培訓一團的藝師，但是因為皮影戲有點瀕臨較少人在做，所以在培植藝師其實有點辛苦。

李議員雅靜：

我是覺得這部分真的可以向下扎根，讓更多的孩子去認識什麼叫做皮影戲，再去接觸它們，〔有。〕5 個學校其實有點慢，試試看好不好？〔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高議員閔琳，請發言。

高議員閔琳：

針對這個議案，我有個意見，其實剛剛特別講到高雄市有皮影戲，剛好就在本席的選區裡，彌陀的復興閣等等都是歷史非常悠久，而且即將要失傳的文化，還有皮影戲中心也是坐落在岡山文化中心旁。我過去也參加過文化局同仁辦的研習活動，讓很多市民朋友對傳統藝術文化有興趣的，可以透過工作坊來參與。我建議文化局的同仁能針對這個部分，該如何讓既有傳統文化的傳承，透過和教育局的合作，我知道過去也曾和彌陀國小合作推動，但是我覺得要加強深耕，讓這些活動，至少讓彌陀區的孩子或是岡山區的孩子知道，在他們所在的家鄉土地上，有這麼珍貴的傳統文化。另外，我覺得可以加強跟國外的交流，譬如說法國非常重視掌中戲、掌中劇團，還有皮影戲，也有相關的著作，我覺得這也可以讓彌陀偏鄉的孩子有機會透過姊妹校，透過不同的文化交流方

式去拓展他們的視野，同時也再次的認識自己土地上的文化，這點是我要給文化局各個同仁的建議。

我補充一下，剛才邱議員特別講到文化局過去的專職機構行政法人化，在上一個年度高雄市通過文化專職機構行政法人化的自治條例。讓我們既有的文化單位，文化局裡面有很多，在既有的公務體系沒有辦法去實踐的事情，譬如說採購法或者是人事進用必須一定得是公務人員，可是他可能不具有相關文化背景或相關表演藝術背景的用人會有很大的問題。所以我們才會特別將這個部分讓他變成行政法人化，也成為台灣第一個通過文化專職機構行政法人化的城市，也就是高雄市。中央也有很多這樣的東西，比如說兩廳院的表演藝術等等，這些都是所謂的文化專職機構，都是行政法人化。我想邱議員可能要花一些時間去了解一下什麼叫做行政法人化，什麼叫做文化專職機構的自治條例，這樣可能會比較清楚文化局的相關提案，這樣在論述，還有在批評或監督上，可能也會感覺比較專業一點。以上建議，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邱于軒議員第二次發言，時間 3 分鐘。

邱議員于軒：

謝謝高議員，我再次重申我的立場，基本上我覺得行政法人化不會有任何的問題，如果是依照高閔琳議員講的，但是就裡面的成員、人員的聘請，還有人員的薪資來說，當然他們有他們的專業度，但是相較於他們的薪資，跟市政府裡招考進來的職等、薪資遴聘跟起薪，他可能有專業加給，但是你進入了行政法人，還是進入類似高雄市文化局監管的公務機關，你的起薪薪資跟一般遴聘，一般經過公務人員招考的薪資是有落差的，我希望文化局多多的注意。基本上你們很多的費用，我自己來看的話，我覺得你們的花費是非常的多、也非常的大，這邊是我認為要去提醒的地方。剛才高議員提到行政法人化的背景，我自己會去了解，我們黨團這邊說不定…，我也來個提案，我們不要行政法人，我們把他回歸到原始的方式，到時候我們也可以來做政黨的協商，以上是我的淺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事實上行政法人我們現在很難做到監督，就我所知某一些應用在人事上面的問題，的確在坊間也有很多的流傳，如果可以的話，我建議主席是不是針對現在幾個行政法人，邀請幾個單位來，仔細的來了解看看，目前行政法人運作的樣態，資金的流向、運用，跟他所聘用人的情形，讓我們能夠深入的了解，跟

將來整體所能夠發揮出來的工作，因為我們希望它的彈性度更高嘛！是不是這樣子，會不會背道而馳變成更多的限制？或是只針對某個方向，這是我們有疑慮的地方。所以我建議主席，在我們下次會期的時候，是不是有機會能排行政法人來議會做專案報告，以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針對陳麗娜議員的意見，等一下散會後，我會和秘書長商量一下，如果有需要再排。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5、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 108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案」共 8 案，補助款 2,917 萬元及配合款 1,251 萬 2,000 元，共計新台幣 4,168 萬 2,000 元，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6、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 108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C、D 類）等 3 案，補助款 278 萬 2,500 元及配合款 130 萬 5,000 元，共計新台幣 408 萬 7,500 元整，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想請教一下，第 6 案的部分，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計畫這部分，這跟見城計畫的 20 億，有什麼不一樣的地方，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這個不一樣，因為 C 類是無形化資產、D 類是古物，所以跟見城計畫是兩個完全不同的。

陳議員玫娟：

所以他是限定 C 類和 D 類，這兩類而已？〔是。〕那見城是屬於哪一類？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再造歷史現場的，它是專案計畫。

陳議員玫娟：

那是屬於專案計畫嗎？〔是。〕所以錢是不能放在這邊。我再請問一下，因為我看上面有寫孔廟、舊城國小，就是針對孔廟那個部分。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是，舊城國小裡面的崇聖祠的碑林。

陳議員玫娟：

孔廟旁邊是不是還有一個建物，當時是圖書館，現在好像是關了嗎？現在目前那個在做什麼？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你說的是龔門嗎？當圖書館的就是那個龔門。

陳議員玫娟：

對，現在目前在做什麼？好像現在沒有在用嘛！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對，有些團體偶爾會借用。

陳議員玫娟：

我覺得那個場域很可惜，希望未來你們有這種預算的話，那個地方應該要好好整修、維修一下。是不是要再把它活化一下？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應該說文化部這樣的計畫，通常是針對有文化資產身分的，不管是古蹟、歷史建築或是無形化資產，它是有這樣身分的申請計畫。孔廟其實它沒有任何的文資身分。

陳議員玫娟：

他沒有列入古蹟嗎？〔沒有。〕所以預算要另外框列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以往修復都是市政府，用市政府的預算編列。

陳議員玫娟：

所以中央不補助？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不補助。

陳議員玫娟：

我們有沒有這個計畫？地方有沒有編預算維修？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孔廟應該在五、六年前，曾經做過一個大幅度的整修，針對它的建物，那時候也是市府編列預算。

陳議員玫娟：

所以目前還沒有？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目前還沒有。

陳議員玫娟：

拜託，這個部分你們可能還要再思考一下，聽說那裡好像有點破舊了，我們希望再活化，好不好？〔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7、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 108-109 年「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共 2 案，補助款 750 萬元及配合款 321 萬 5,000 元，共計新台幣 1,071 萬 5,000 元，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8，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教育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08-109 年公共圖書館作為社區公共資訊站實施計畫」補助款 950 萬元及市政府配合款 407 萬 1,430 元，共計新台幣 1,357 萬 1,430 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08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這個計畫你們怎麼執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這個部分是針對圖書館分館的電腦設備，還有網路的月租費，這是教育部特別要提升公共圖書館的資訊環境，所做的專案補助。

李議員雅靜：

和社區公共資訊站怎麼做連結，這是什麼意思？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這是教育部的專案名稱。

李議員雅靜：

那你們提升了哪些東西呢？

文化局王代理局長文翠：

細節的部分，我請館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館長說明。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它詳細的細節，包括寬頻的提升、資安防毒軟體，還有一些電腦的購置，所有的分館都有。

李議員雅靜：

那圖書資源呢？包含在這裡面就對了，這裡只針對那些軟體。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是資訊的軟體和硬體。

李議員雅靜：

硬體的部分呢？這次也是全部都更新嗎？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60 個分館都會做一些更新。

李議員雅靜：

終於想到這部分了，這個問題很久了，電腦硬體的部分其實存在很久了，地方上尤其鳳山有提到軟、硬體很老舊了，尤其硬體的部分。而你終於想到了，也給你肯定，雖然很久了但總比不做好，這是第一個。第二個，為什麼提到圖書館我又站起來發言？因為我一直在拜託文化局評估在北鳳山，有機會看能不能找個地方，成立一個多功能的圖書館，讓整個圖書資源可以更活化。不然北鳳山只單靠陽明圖書館，甚至鳥松一個小小的圖書館，依現在的人口數已經沒辦法去應付了，加上陽明圖書館現在圖書資源也沒有很多，應該是說沒辦法去接地氣的讓很多的民眾去使用。所以我覺得看是不是有機會在北鳳山設個據點，或者是做個評估，結合高雄厝的概念、綠建築的概念，包含我們現在多功能裡面，有長照樂齡的一些功能等等，把它放在北鳳山。這個長久以來我一直拜託文化局、甚至館長、教育局，請你們協助地方，但不知道你們為什麼一直都不做？我覺得這是一個很棒的東西，也是民眾所期待的，你們都回復本席說：可能社區大樓有些空間，讓你們做類似活動式的圖書館。我沒看到你們真的有認真落實的去執行，我知道線上可以點閱圖書，可以讓管委會來做一個據點，留了空間可是真的沒有落實，也很少人知道有這樣的資源，是不是請館長回復，有沒有機會在北鳳山爭取相關的建設。

主席 (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非常謝謝議員長期對北鳳山的關心，議員也不斷的提出在文中小那個地方，我們也和教育局溝通過，我們再看北鳳山這個部分，再來和教育局或是市政府這邊，看有沒有其他適當的。

李議員雅靜:

因為我一直覺得文化局對這個區塊完全沒有努力，你們可能覺得不需要，但是你們沒有聽到地方的聲音，一個圖書館不是只單做圖書館的功能，它可以多功能去使用，包含樂齡中心也可以在那邊，也可以提供給社區當作圖書的據點使用也可以。真的拜託你們，因為現在都只著重在圖書總館而已，其他分館都不管，然後我們要的圖書資源，包含活動式的圖書車，也都沒有人知道這件事情，所以館長對於這樣的宣傳，我希望你們提出一個配套。還有剛剛雅靜提的，北鳳山能不能有一個圖書資源，這個不是只有北鳳山可以使用而已，包含鳥松、三民區、苓雅區，附近都一起吸納進來可以帶動北鳳山，原高雄市有個圖書總館，原高雄縣也有一個多功能圖書館，可媲美北投圖書館的一個圖書資源。

主席 (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館長，請你先回答，如果你不能回答的，是不是請局長代為回答？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這個部分，回去我們再和局裡面來看怎麼評估這件事情。

李議員雅靜:

要多久時間才能等到你們的消息及宣傳配套？這裡有兩個題目喔！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就是包括北鳳山地區的圖書宣傳，看怎麼讓大家知道圖書的資源怎麼運用，希望能夠新增一個類似圖書館或是複合式的一些空間，這個部分我們回去和局裡面討論完之後，會儘快向議員回報。

李議員雅靜:

也麻煩局長幫我們多費心，謝謝館長、謝謝議長。

主席 (許議長崑源):

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其實本席一直都在推動有關於圖書文化，因為真正能夠影響市民的一些閱讀

文化，由市政府文化局來做推廣是非常恰當的。我想要了解你們現在這一筆，是在公共的圖書館，意思是整個高雄市比例做分配嗎？請答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復。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是的。

陳議員美雅：

館長，我有個建議，其實以前我就有提出來，像在國外他們有些地方，譬如大型的公園會設置像樹屋這樣的概念，就是圖書館它已經不是特地一定要到哪個地方，而是它可能就是有些公共的區域空間，讓民眾在運動散步的時候，大型公園也許他就可以從當中取閱書籍，然後在陰涼的地方閱讀，閱讀完之後再放回去。我建議如果現在有這些圖書的話，像這些大型公園譬如凹仔底森林公園，或是美術館公園也非常的大型，有很多的民眾都會樂於去這些地方休閒運動，是不是在推廣所謂的閱讀文化時，不要只有侷限在圖書館內。因為我之前一直推動，希望每一個區都可以有自己的圖書館，但是我們又看到什麼呢？目前高雄市因為經費不足的問題，我們的硬體設備沒有辦法。如果這樣的話，是不是可以考慮其他方式，讓這些社區的家長，帶著小朋友去戶外、公園休憩運動的時候，也許他們就可以就近閱覽這些書籍。所以在前朝時代，我已經反映過很多次，但是都看不到成效。館長，我希望現在新的時代，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規劃看看？特別是凹仔底森林公園，還有像美術館有非常多的民眾去運動，這邊我們就可以設置一些點，和公園的裝置它看起來就是比較綠化的，譬如就是一個書櫃，但是它和公園的意象是有相關的，用這樣的方式提供這些書籍，你覺得可不可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非常謝謝議員的指教，有關於農 16 那個地方，其實議員在很早的時候就有關心，我們依照你的建議，去看了那個地方設置小型的閱覽室也很棒。所以之後在那邊和養工處有協調好，後面那邊大概有一千多冊的閱覽。

陳議員美雅：

館長，你還記得本席之前有建議過，你們確實有放一些書籍在凹仔底森林公園的閱覽室，但是那些書籍太少，而且民眾一般來講，我現在是希望不是只有那個地方。凹仔底整個周邊有些陰涼處，有沒有可能設置這種民眾他散步到這裡，這邊就有類似像書櫃，譬如像公共藝術品這樣的東西，但是它是可以放這

些書，讓民眾到這個地方就可以閱覽，然後閱覽完之後再把它放回去，鼓勵社區民眾到大型的公園就有書籍可以閱讀，我覺得這樣的概念是不是請你們研議一下？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好，我們先評估看看，因為書有保管的問題，這個部分可能比較適合的是做漂書。

陳議員美雅：

館長，參考歐美國家都有這樣子做，他們甚至還有民眾自己捐書，你應該看過，我都跟你講過了，你們不要總是覺得書擺在那邊會被偷，你應該逆向思考，我用什麼樣的方式讓市民很樂於親近這些書籍，不要覺得看書一定要跑到圖書館，不見得嘛！是不是可以參考歐美的模式來做看看，我要看到成效，我給你一個月的時間評估，因為推廣閱讀文化是非常重要的的一件事情，謝謝主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答應一個月，不要屆時做不到。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先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不是能隨便亂騙的。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館長，你有沒有去過高雄市立圖書館大寮分館？你有去過嗎？〔有。〕你覺得裡面書籍的狀況怎麼樣？書籍多久沒有更新了？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這個部分圖書館有一個淘汰機制，就是依照圖書館原額設計標準，其實有 3 %是可以淘汰的，所以館藏裡面的書，每年大概有 3%左右或以下的書有破損或過於老舊可以淘汰，當然書況我不敢說非常新，因為它已經是開館很久，從高雄縣的時代就過來了。〔是。〕所以坦白講它的書有一些不是那麼新，但是我們每年還是會添購新書補充。

邱議員于軒：

我會跟你這樣講是因為那個圖書館，基本上一個禮拜會去 2、3 次，裡面的童書是民國 80 年代的小百科，裡面的電腦長得跟微波爐一樣，這個就是知識的交替，以前的電腦長得就是方方正正桌上型的，現在電腦是輕薄型的。所以我認為裡面的書籍，尤其是大寮、林園中芸分館的書籍，尤其是童書真的非常老舊，我知道你們書籍會 rotate，有的從別的分館調過來，但是我是針對兒童閱覽室裡面的書籍，真的非常破舊。我下次隨便借一本，總質詢借一本來給你

看，真的是不能看，是不是可以撥一些經費為大寮、林園的小孩子添購童書，最起碼提升童書書籍的品質，用一些新書吧！好不好？最起碼有一些基本的，譬如漢聲小百科，可能大家比較知道的書籍，是不是能持續更新，不要還是 80 年、81 年出版的，我女兒都比那些書還年輕。可以嗎？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是，我們來努力。

邱議員于軒：

議長，他答應我了。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我們來努力，坦白講我們的購書預算是沒有辦法 cover 到所有都換新書，這個部分牽涉到購書預算的限制，我也希望每個圖書分館都有好的書、新的書，但是現實面，我沒有辦法顧慮到。

邱議員于軒：

儘量啦！因為我有去大寮分館也有去鳳山，尤其兒童閱覽室書籍新舊度的比較，大寮整個書籍老舊的比例比較高，是不是可以優先幫我們做書籍品質的提升，好不好？

行政法人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我們來努力。

邱議員于軒：

好。謝謝館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館長，我有想法跟你就教，你先坐。我覺得圖書館不應該只是藏書的空間，我覺得還是要回歸本質怎麼樣來讓更多人願意走到裡面去翻閱，因為現在一人一支手機，大家都用電子閱讀，所以怎麼樣有一個更好的空間，除了豐富藏書以外，怎麼樣讓大家願意進去，當然也不要淪為 K 書中心。以前很多圖書館進去都沒有位置可以坐，大家在那裡吹冷氣，插著電腦、插著手機看自己要看的書，怎麼樣讓大家願意去翻閱更多這些紙本的書籍，我覺得這是圖書館最大的工作。至於書籍的汰換，我會覺得知識不會隨著年代而有老舊的問題，可是這些書本，在硬體上面怎麼樣讓它在翻閱上不要有缺損，裡面可能掉落、破損，還是很多人借閱後，裡面字跡不清楚要更換，我覺得有些書不見得要換新，有些書會隨著時代的進步要更新，這個當然有一定的標準。我覺得圖書館每年的預算就是這麼多，除了換新的書以外，怎麼樣去維持原本的藏書，還是可翻閱、

可以使用，書舊不代表一定要丟掉，很多好的圖書館裡面有的書是一、二百年的，那也是很有價值，而且知識不會隨著時代的改變而有退化。

可是另外一個重點，我要拜託文化局長就是如何有更好的空間，就是進去閱讀的人的空間，譬如冷氣、座位等等，甚至有些圖書館適合讓小朋友進去怎麼大吵大鬧都沒有關係，因為小孩子會吵會鬧、跑跑跳跳。可是小朋友去圖書館，叫他要安靜 10 分鐘、半小時看書，困難！就像美術館一樣，有些地方小朋友去會哭會鬧，或者有一些圖書館也許有一天是兒童日，小朋友去那裡可以大聲討論、朋友之間玩耍，跟閱讀有關係的都沒有關係，因為圖書館怕吵，可是某一天也許有這樣子的 event 可以設計，我覺得也不見得是壞事情。所以這預算希望局裡面圖書館一元當作兩元用，透過更適當的方式，除了保障很辛苦的出版商可以購書成本不要太低以外，怎麼樣幫高雄市民有更好的閱讀環境，我覺得這是最重要的事情，謝謝議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 9、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教育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08 年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補助款 220 萬元及市政府配合款 98 萬 8,406 元，共計新台幣 318 萬 8,406 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08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教育類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審議完畢。接下來請看教育類議員提案，請各位議員翻開第 22 頁，議員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類別：教育類，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第一冊。

請看第 1 至 40 號案，委員會審查意見：1.教育類議員提案第 2 號案及第 10 號案送大會公決。2.第 40 號案，同意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專案監督小組。3.其餘各案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于凱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第 1 案的部分麻煩提案人做說明，提案人是否在現場？第 1 案提案人陳玫娟。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教育類議員提案，案號 1、案由：為調整本市議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審議 107 年教育局教育發展基金所做之附帶決議「未來禁止本市各級學校在秋冬季節舉辦學生運動會」乙案，提請討論。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孜娟，請發言。

陳議員孜娟：

我說明一下，這個案子其實在上一屆有一位議員特別針對秋冬當時的空污比較嚴重，所以孩子在那個時間點辦理運動會，會造成孩子到戶外運動受到空污影響，所以當時有提這樣的一個案子。但是後來施行之後，很多學校為了把所有的運動會都緊縮在秋冬以外的季節，這樣會造成學校很多的不方便，甚至曾經在左營有一所學校，為了舉辦的時間家長會跟學校起了很大的衝突，所以後來家長會就一直在陳情說，是否能夠讓學校跟家長會自己決定。因為如果像我們 9 月份開學到 10 月份，然後又要避開到年底這段時間不舉辦的話，還要擠到下一個學期，這樣可能在時間上對學校的作業會有很大的問題。所以他們一再建議說，把這個主導權回歸讓學校自己來決定日期，而不要限制它不能在這個時間點，因為我相信學校跟家長的協調，一定也會以孩子的健康跟空污的問題來做協調，但是不要硬性規定什麼時候可以、什麼時候不行，所以希望我們可以為這個提案來解套，這是很多學校家長會的陳情，以上。

林議員于凱：

我想要請教一下，因為它裡面有一些辦法，其實我同意這個方向，就是學校還是有一些自主的權利，但是如果把權利全部都開放給學校的話，因為學校要規劃一個運動會，不是我這個星期決定下個星期要舉辦就可以舉辦，它一定要提早二、三個月，或是四個月來決定要不要舉辦。所以它的辦法說，如果空氣品質到達 100 以上的時候，就調整運動會戶外活動的辦理方式改到室內辦理，或者是研擬替代的應變方案。我這邊也要請教教育局，就是學校有沒有辦法都在空氣品質 AQI 達到 100 以上的時候，臨時變更運動會的辦理方式，這個要怎麼辦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教育局黃副局長盟惠：

各校大家也都知道，他們都知道每年會舉辦校慶，或者運動會，所以他們都會提早去因應，如果在什麼樣的狀況下，就改變成在室內舉辦，所以針對這個

他們都會提早去研議因應的方案。

林議員于凱：

所以運動會有辦法全部都改成室內舉辦。

教育局黃副局長盟惠：

這一點我們之前就有跟各校說，各校要因應各校的狀況，如果當日有發現空氣品質不適合在室外舉辦的時候，就要做一些調整。例如可能有一些就改在室內，他們舉辦的校慶運動會改成其他運動的方式，就不一定是那種劇烈的運動方式，這是可以的。

林議員于凱：

比較擔心的是，因為這方案，如果完全放寬給學校自己決定的時候，因為學校會基於行政作業不要太麻煩的前提之下，它就算遇到空氣品質不好的時候，它還是會硬著頭皮辦下去，會不會有這種狀況？

教育局黃副局長盟惠：

我跟議員說明，就是大家都很重視空氣品質對孩童身體的影響，所以學校都會有提早的因應措施，校內會提早開會說，如果有這樣的狀況要怎麼樣因應。例如這個送市政府研議辦理，教育局跟學校也會有一些原則的規範，不會任由學校要停就停，要辦就辦，學校也會有一些因應的方法。

林議員于凱：

所以如果今天 AQI 已經確定會超標了，教育局也知道學校那一天要舉辦運動會，你們要如何確保學校會採取應變措施。

教育局黃副局長盟惠：

首先第一個，我們都有調查各校的校慶運動會在哪一天；第二個，會研議一些相關的原則，然後學校要依據這樣的原則，以學生的身心健康安全為主去因應。

林議員于凱：

如果這個提案通過的話，我也希望教育局這邊真的可以妥善把關，不要讓學校已經訂在那個時間點，假如沒有舉辦的話，還要另外找時間，然後造成行政負擔，結果硬要舉辦下去，這個事情必須要由教育局這邊來嚴格把關，這樣子可不可以？

教育局黃副局長盟惠：

可以。

林議員于凱：

謝謝。

教育局黃副局長盟惠：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第 2 案及第 10 案及第 40 案，等一下單獨討論外，其餘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教育類議員提案，第 2 號案、案由：訂定本市性別平等教育管理自治條例。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黃捷議員發言。

黃議員捷：

我想要跟在座的議員解釋一下，為什麼這一案會有問題，因為它在說明裡面，其實它跟中央的法規是相違背的，大家可以看一下這個案裡面的說明，它有一條是說，公投結果之後要拿掉同志教育等等的，但是其實在中央法規裡面，還是包含同志教育，它是說用不同的性傾向，然後性別氣質、性別特質，不同性別都還是要予以尊重。但是為什麼在說明裡面可以這樣子直接把中央法規忽視，然後把它用另外一個方式來曲解這樣的中央法規內容呢？這是我第一個覺得有疑問的地方。如果這個案件送出去了，其實外界看起來是，哇！高雄竟然審出一個跟中央法規相違背的自治條例。在地方制度法裡面寫得非常清楚，我們自治條例要訂定，可以，但是不可以違背中央的母法，所以這是我第一個質疑。

另外一個，我想要提的就是，因為其實去年的公投過後，真的有很多同志的朋友，因為這個公投選擇自殺，這是我們覺得很痛心的事情。我相信大家也不想看到公投結果會造成這麼多人選擇結束自己的生命吧！我相信大家心裡也都沒有真的想要去傷害他們，如果是這樣子，大家不想要彼此傷害的話，為什麼會在這樣的提案裡面要否定這些人的存在，難道他們跟我們一起生活，錯了嗎？這是我發自內心覺得他們並沒有傷害誰啊！他們傷害了誰？為什麼要用這種方式來霸凌他們，然後用這種方式來傷害他們，他們並沒有做錯什麼啊！我相信在座的也有很多人，還有在上面旁聽的朋友，我也希望你們可以理解到，真的只要像市長說的要愛與包容。如果高雄人真的要愛與包容，為什麼是用這種方式，你們在否定人家生存的意義，你們在質疑，你不該活著，真的有人因此而不該活著嗎？為什麼要這樣子對待他們。所以以上，我希望這個自治條例，我們都很認同要訂定自治條例，這沒有問題。但是希望說明的部分，可以把它修改一下。第一個是不要違背中央的法規；第二個是我們不需要去這樣

子造成社會的對立跟傷害，然後可以把它改成都是關心高雄的教育。這樣子好不好？以上，我的發言，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高閔琳議員發言。

高議員閔琳：

我想針對這個議題，當然尊重每位議員在不同議題上的態度立場，我針對這個議案，其實我認為高雄市應該要做為一個，不論在過去的陳菊市長，還是現在韓市長帶領之下的愛與包容，相愛即是人權，在高雄進步的大城市。所以我想提出這樣的議案裡面，主要有兩點問題，第一點就是，包括等一下的第二案，還有另外一案是第 10 案在講的不當教材，其實我想提案的議員可能真的要去認真的做一些功課，就是到底是哪些不當的教材，還是你們錯用了一些根本就是錯誤的資訊。因為到目前為止，我們看到所謂的不當教材有一些都是來自中國，或者是胡亂剪貼的一些東西，事實上在學校的場域裡面沒有這些東西啊！所以回歸來講，也就是其實我覺得尊重性別平等，台灣現在已經走到這麼進步的時代，甚至現在明天立法院還要針對性平同婚專法來進行審議跟討論。我認為在這麼關鍵的時刻，高雄市要提出一個性別平等教育管理自治條例，內容說明裡面已經逾越了現在既有的中央的母法，就是性別平等教育法，然後還有相關的施行細則，我覺得這樣是非常有問題的。

第二個部分，在這個提案的說明裡面，針對是不是要增加家長的代表，我在這邊其實很認同家長對於孩子的教育可以去關心跟參與。可是針對性別平等教育，是需要有相關的學術背景，或是必須要了解什麼是性別平等，如果家長完全不了解性別平等，他怎麼知道他的孩子應該學習什麼樣的概念。然後家長如果自己不知道，孩子的課本根本沒有不當教材，然後就在反對，其實對這些同志朋友，跟在校園裡面很多跟我們不一樣性氣質、性傾向，或者是他就是比較陰柔或是比較陽剛的男性、女性對這樣的孩子是一個非常大的傷害。

剛剛黃捷議員已經說了，在去年的公投以後，其實有很多孩子他們在校園裡面非常的痛苦，今天早上跟滿天星，還有好幾個性別平等的團體，還有這些教師，大家一起開了一個記者會，公布了一個報告。就是真的有很多孩子們在去年的公投之後，他們感覺到自己被社會排斥，感覺到被自己的同儕霸凌，然後這個社會、家庭都是討厭他們的，歧視他們、討厭他們，不希望他們存在的。我覺得這件事情是讓人非常傷心的事，因為有些孩子他禁不起這樣的壓力跟歧視，他會選擇自己了結生命。我想今天不論是我，還是任何一個議員，或是任何一個家長或是老師，我們應該站在一個愛這個孩子，我們希望孩子不要受到傷害。孩子不要因為他的性別、氣質，或者是他的性傾向跟人家有一點不一樣，

就要被傷害、就要被歧視、就要被排擠，就要被迫結束自己的生命，所以這讓我覺得非常難過，也非常痛苦的事情。

所以我在這邊還是要針對這個部分就是，一、現在提的這個提案裡面的說明，案由的說明裡面已經逾越了性別平等教育法跟施行細則，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現在既有的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8 條已經規定各縣市就要設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裡面譬如府內委員就有 7 名，總共 23 名，府內就是高雄市政府裡面派 7 個人，府外 16 個裡面，包括 4 個是法學專家，2 個是性別平等教育專家，1 個是醫師，7 位是實務工作者，然後 2 位民間團體代表都是家長。那是不是有必要提高家長的比例，我是打一個問號，家長是不是瞭解性別平等跟了解教育，我也打一個問號。

所以第一個逾越法律，第二個我想還是要尊重教育的專業，畢竟孩子都是家長的，但是家長不一定懂得教育、不一定懂得性別平等。如果我們愛孩子，應該站在孩子的角度替他思考，怎麼樣才能夠平安、安心、自在的長…。

主席 (許議長崑源):

宋立彬議員。

宋議員立彬:

我覺得是大家提議案，每一個議員都有自己的思想跟看法，不要用批評的，說哪一個議員不專業、哪一個議員不認真，我覺得不需要用這種方式，大家都是同仁。有沒有認真大家自己都知道，可是不要常講說哪一個議員不認真，希望提案的議員認真一點，提案的議員怎麼樣，大家都有自己的想法可以討論，議會就是大家討論的地方。不要用批評別人的成分、批評別人不懂的東西。這是議會，民主社會大家討論到對，不對討論到對，不好討論到好，沒必要一直批評別人，從總質詢到現在都是這樣，在議會我們是要給市民看的，結果同仁裡面都互相攻擊、互相批評，這樣高雄市民會相信高雄市議會是一個健康的議會嗎？我們的提案大家都可以參考，不管對或不對大家都可以提出來講，因為這是市民給我們的責任，不對的說到對，不好的說到好，不要時常用指名的來怎麼樣，有意義嗎？大家都是同仁，大家都很辛苦來為民服務的，不要時常用指責的、用諷刺的、用酸的這種方式，好嗎？大家討論東西，不對就討論到對，何必這樣呢？

主席 (許議長崑源):

對啦！大家也都好不容易才可以在這裡當同事，這是事實。吳益政議員。

吳議員益政:

這個問題有兩個，第一個，這個是一個自治條例，法規委員會好像沒有審到。我想請教這是一個提案，為什麼有否決不否決的問題，為什麼要送大會公決？

委員會就要送議會法規啊！不是，基本上大會通過就要先送到法規委員會，怎麼會送到教育委員會呢？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吳益政議員，它這個不是有關的法律案，它只是建議案，不是法律案，所以沒有送法規委員會。

吳議員益政：

第二個，我認為這個議題，大家對問題的本身，坦白講社會大眾有很多人還不是很了解中間的爭議點，有人對同性的議題也沒有很清楚，媒體的傳播也好或者是怎麼樣，有些是很專業，有些不是專業。變成說傳播媒體的內容，我們接收到的訊息，坦白講對同性還是很多人不太了解。我們面對這個問題，不管對教育也好、對婚姻也好，很多人會從傳統的觀念，對現況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坦白講也是有很多人都不太清楚。要做那個表決，有時候會從我們的觀點去看，沒有到不能了解這些問題，至於怎麼去處理，我覺得這些社會運動很多都變成爭議，大家沒有回到問題的本質。如果要討論這個議題，我真的建議議會開一個公聽會，不要在這裡就講了。如果大家很慎重，大家要了解，我常常講的，不是每一項都懂，不懂的我們就來了解一下，若是不了解就不要去表決，你可以棄權，但是不要變成用政黨的立場去投票，我覺得有一個機會讓大家去認識這個東西。

我個人觀點是這樣，我是天主教徒，你知道基督教、天主教大都會反對，我也不是說我贊成跟教會不一樣的規則。而是對很多問題的本質，你先去認識，那怎麼處理，這個社會我覺得要教，而家長擔心的是什麼？可不可以免除家長擔心的議題。但是一方面又碰到這個小孩子，是所謂的性傾向一開始就不一樣，一發現的時候我們怎麼去輔導他、怎麼去協助他，這也是對的。但不是像外面講的，教了你擔心的話，到底家長擔不擔心，其實以剛剛提到的委員會，要有性平專家、要有法律專家等，雖然家長是利害關係人，他的擔心，不管他專業不專業，當然他們選出來家長自己要去負責，自己要挑個稍微懂的，不是選那種絕對反對的，要選了解的去了解。

這個社會對性別的議題，我是真的認為要去了解，再來表達意見，這個是我個人希望社會大眾，不只是高雄、不只是台灣，我認為全世界只要你是人，你要去了解問題。尤其這個問題，我不能說上帝開玩笑，因為他一定存在，就像李遠哲講的，界外球他的發明、他的J粒子，發現有一個界外球，界外球不代表它沒有用，它存在，它好球，一直記好球。但是好球投太多，職業投手有的被規定只能投100球而已不然會受傷，當界外球被打太多次，還是會影響他出場，他還是遊戲規則的一部分。同性還是人類的一部分，到底我們的社會規範

要怎麼去面對這個問題？我覺得要更謙虛去面對這些，要先去瞭解一下，先不要對不認識的東西去規定、去改變，我認為這不見得是好事，我覺得大家要靜下來去瞭解這些問題。所以我建議這個法案也不要同意不同意，議會更慎重一點，我們開個會讓這些你剛講的信心會跟家長…。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曾議員俊傑，請發言。

曾議員俊傑：

謝謝主席。我想不要再討論了，我看大家對這個有意見，這一案就先擱置，說明再寫清楚一點再送大會，好不好？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對於曾議員俊傑的建議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本案擱置。（敲槌決議）繼續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10 號案、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暨各級學校嚴格把關，防止不當教材入侵校園。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公決。請審議。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黃議員捷，請發言。

黃議員捷：

我想要請教一下提案人，不知道可不可以把這個什麼是不當教材的定義說明清楚一點，因為在委員會審議的時候其實也不太清楚，這個案由其實寫得滿模糊的，可不可以定義一下？「不當教材」是指現在我們的中小學正在施行的教材嗎？如果現在施行的教材叫做不當教材，什麼才是你覺得適合的？我希望如果要的話可以更明確一點，這樣也比較好讓市府可以依照議員的意思來改變，可不可以先請提案人做說明？謝謝。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先請教育委員會專門委員將案由以及說明再唸一遍。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10 號案、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暨各級學校嚴格把關，防止不當教材入侵校園。說明：性別平等教育法實施十多年來，許多不當的教材充斥校園，嚴重影響青少年身心靈健康，此階段心智發展尚未成熟，教材編製及把關更顯其重要性，下一代成長需要學校、政府機關與家長共同守護，學校應提供家長更多參與權，共同為學子們塑造更優質的校園文化。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是不是先請提案人做一個說明？請曾議員麗燕說明。

曾議員俊傑：

不是，沒有議員質詢議員的，哪有這樣的？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不是，我們請他說明而已。先說明一下，沒關係。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你要說嗎？

陸副議長淑美：

我看他站起來了。要不要講？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

黃議員捷：

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真的，第一屆，你比較不懂，其實議員提案是大家互相尊重，對不對？

陸副議長淑美：

只是建請而已。

黃議員捷：

我知道。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沒有不好的意思。

黃議員捷：

我知道，謝謝主席，我只是好奇，因為我們還是要儘量把每一案逐條審查。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當的…。

黃議員捷：

對啊，什麼是不當教材？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當教材是要叫學校自己去認定。

黃議員捷：

讓學校自己認定，是不是？

陸副議長淑美：

對，他只是建議而已。

主席（許議長崑源）：

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黃議員捷：

因為…。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等一下再發言，沒關係。等一下再發言。

黃議員捷：

好，謝謝。

童議員燕珍：

我是說實在的，這麼多年我們以前議員提案，我當十多年的議員了，第一次聽到要甲動來為了議員提案，我覺得很好笑，因為我們大家都是尊重每個議員，每個議員都可以提案，這是議事的殿堂，每個人都可以表達他的意見。什麼叫做不當教材？什麼又叫做適當教材？你定義又在哪裡？這只不過是要求政府相關的機關幫我們把關，而且將來審定教材的是教育部，你到地方上來教育局幫我們把關，有意見的時候可以請相關的單位來表達意見，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教材？怎麼會都是大陸的呢？現在很多不當的教材都出現在市面上，你們是不會看電視嗎？還有，當議員的不要動不動就說人家沒有愛心，只要有意見就說人家沒有愛心。什麼叫做沒有愛心？我們不關心同性嗎？只有你關心嗎？笑死人。什麼叫做你關心、我們不關心？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家…。

童議員燕珍：

自己的家人也有同性的，你知道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家不要發脾氣，好好…。

童議員燕珍：

我是覺得不要這樣子去影響到別的議員，你是議員，別人也是議員，是不是？我希望你們提出這種意見的議員，你要去表達你的意見沒關係，不要去糟蹋別的議員，說別人沒有愛心，只有你有愛心，別人做這種提案就是沒愛心，尊重一下，大家彼此尊重，每個人都可以表達你自己的意見，如果沒有辦法決議的，我們就擱置，把母法弄清楚了，我們再來處理。主席，我跟你要求就是說第40案也一樣，第10案都是擱置…。

主席（許議長崑源）：

等一下…。

童議員燕珍：

這個不當教材，第40案我們有很多的意見，但是我想第40案有一個「將」

字，就是立法院根本還沒有通過的東西，還有一個「將」字，很多的東西你要拿法出來講的話，那麼我們大家好好討論一下，今天是沒辦法討論出結果的，我很支持吳議員益政的說法，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家心平氣和，現在都沒有針對…，也沒有官員在這裡，大家都是同事，大家有什麼意見都講沒有關係，好不好？提案人，請發言。

曾議員麗燕：

我當了那麼久的議員，我們真的都尊重每位議員，到我們委員會的所有提案，我們都尊重，然後送給政府有關的單位去辦理，沒有想到我的提案居然會被提到大會來公決。第一個，我真的覺得當了那麼久的議員被一個剛出道的議員給我否定掉我的提案；第二個，我剛聽到我們兩個議員居然在議事廳罵他的同事不做功課就來做提案，這也是我聽都沒有聽過，也沒有被講過。每個議員在我們的選區裡面都有背負選民託付給他的一個責任，也有很多的服務是我們必須要去做的，我居然會在這個大會裡被這樣認定，我希望大家彼此之間都是同事，你有你的想法、你有你的觀點，我也有我的想法、也有我的觀點、也有我所認知的，我有所本的提出這個提案，結果我要被這麼講，所以我希望各位同仁，大家互相尊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黃議員比較年輕不懂。事實上，我告訴你，其實議員提案，我們是建請而已，建請市政府，不是我們提案，他就要做，市政府如果窒礙難行，他也是不能做，不是說議員提案就一定每一項都要幫我們做，不是這種情形，我們是建請市政府，就這種情形而已。其實說真的，不要說阿姑當十幾年議員，我當 25 年議員也不曾這樣，事實上議員提案沒有在互相退回的，因為這種如果認為不可行，市政府就會退回，不會做我們要求的工作。其實大家不用為了議員提案在這裡爭執。曾議員，這沒有惡意，不要往不好的想，大家是因為不了解，說清楚了大家就了解了。要做同事不容易，選舉時大家那麼辛苦，拼成這樣，能夠 66 位坐在這裡，說真的，可以當同事是很不容易的，大家往好的想，不要想壞的。如果市府官員真的做不好，議會糾正他是正確的，這才是議會民意代表應該有的行為。議會同事自己人在這裡爭執也很難看，現在全世界的人都在看我們高雄市議會，結果我們自己卻在「窩裡反」，這樣議會也很難看。是不是對於議員提案，大家不要有意見，就依照往例讓它順利通過。如果市政府認為這個真的不可行，它會回文過來；如果不符法令或怎麼樣，它就會自動剔除了。我認為是這樣，不要再講這些；否則，氣氛很不好，好不好？好，給高議員閔琳 2 分鐘。

高議員閔琳：

我特別要重申一下，其實我一開始就講，在議場裡面，我們是互相尊重每位議員的發言。當然我希望提案的議員可以認真去感受一下，那些辛苦的孩子們所受的遭遇。我也沒有說你們沒有愛心或什麼，但是我希望你們可以去感受一下，這是我發言的用意。

第二個，剛剛吳益政議員也講，現在台灣面對不管是恐同、反同還是性別教育，社會上還是有很多面向的討論。其實我們針對這個議案，是不是很確定的就把它擱置，然後我們請市政府一起來開公聽會，也讓不同意見的議員，大家可以好好交流彼此的想法是怎麼樣？我們回去面對選區的時候，也有很支持性別平等的家長叫我一定要堅持，大家都有不一樣的民意基礎、不一樣的立場和價值觀，但是也許透過公聽會的方式，可以讓大家跟市政府這邊一起來討論，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方法。所以也請各位包括阿姑、童議員，這也都是我很敬佩的兩位女性議員，所以不要誤會黃捷議員或是我的意思，請大家互相尊重，我們會繼續努力，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每個人再多說一句，就很難聽了，好不好？議長說的絕對不會錯，這不是我們說了就算，只是議員建請市政府要怎樣做而已，好不好？議會的職責就是，當市政府的官員做錯或做得太過分時來糾正他，這是合情合理的，該監督的就要監督，對不對？大家一樣都是同事，每個人都可以提案，你現在退他的案，改天你提出時變成他退你的案，這樣互相退來退去，議會不就亂了！這就不像一個議會了，同事變成像仇人一樣，對不對？我認為議員提案就不要再有什麼意見，好不好？大家互相尊重。好，曾議員，2分鐘。大家請和和氣氣，不要講難聽的話。

曾議員俊傑：

說真的，當議員這麼久了，沒有看過議員質詢議員的，我想可能要請阿姑曾議員麗燕研究辦理。我覺得議員的提案很簡單，就是送到市政府只是研究辦理而已，它不一定真的會照樣做。議長，關於這個案，今天大家都來這裡了，就讓它通過。〔對啦。〕關於這個40案，我先跟大家說明一下，中央都還沒有立法，我們地方就要成立監督小組，我覺得沒有這個必要，所以我們黨團對於這個不當教材案就讓它通過，至於40案就直接否決，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第10案沒有意見了吧？好，黃議員，2分鐘。

黃議員捷：

謝謝，我想確定這一案，我們就是要通過，是嗎？因為我希望議員不要限縮

自己的權利，我們既然提案了，怎麼會幫市府解套說，反正做不做是由他們來決定，我們提案當然是希望市府真的會去做，因為他們沒有照我們監督的意思來改善，如果說都要由市府決定做或不做，那麼我們為什麼要提案呢？這是第一個我覺得很奇怪的地方。如果我們要提案，當然是希望這個提案是有效率的。有效率，我只想要定義說，因為不當教材，如果現在教育部的教材都是適當的，那就沒有什麼問題，如果我們在質疑教育部的教材，當然也沒有問題嘛，那麼就寫清楚說我們應該要嚴格把關，然後說教育部現在的教材是不當的，不應該繼續在學校裡面施教。不好意思，我只是想要確定一下，絕對沒有要質詢我們議員同事的意思，我也很尊敬我們的前輩，也希望大家都要心平氣和，我從頭到尾都沒有要批評誰，只是希望可以把它討論得更清楚，覺得這樣子比較好而已。以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意見？好，陳議員慧文。

陳議員慧文：

議長，是不是能夠休息 5 分鐘？讓我們去討論一下。先休息 5 分鐘，因為都是議員提案，我們可以再溝通。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休息 5 分鐘沒關係，同事們討論一下。黃議員，表決就不好看了，大家很辛苦，我知道。好，休息 5 分鐘。（敲槌）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各位議員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

我們討論到教育類第 10 號案，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我們就通過，送請市政府相關單位研究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40 號案，建請議會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專案監督小組」，讓所有性別都能在高雄受到平等的人權保障、共享多元價值。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專案監督小組。請審議。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針對第 40 號案，大家有沒有其他意見？請曾議員俊傑發言。

曾議員俊傑：

謝謝主席，我覺得停止討論就直接表決好了，因為中央都還沒有制定，地方成立什麼監督小組！以上。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黃捷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捷：

剛才上一案說我們要彼此尊重，然後下一案就把我的提案否定，這樣是不是有一點雙重標準，很奇怪！上一案不是說我們要彼此尊重都要通過，反正都是建請，現在你們又說這個案子直接否定就好了，我覺得這樣子…。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黃捷議員，這個案子不是建請，這個案是議會要成立一個監督小組，曾議員說目前中央母法還沒有確定之前，我們是不是有成立專案監督小組的必要性？

黃議員捷：

我要解釋一下，性別平等教育和中央有沒有通過同性婚姻是沒有關係的，性別平等教育早就開始實施了，既然都已經開始實施，我們要的只是讓性別平等教育可以順利的執行下去，和明天立法院的表決結果，還有 5 月 24 日通過的結果是一點關係都沒有。我不知道大家否定的原因是什麼？我們都希望性別平等教育可以更好，這個也是在座議員想要倡議的價值，如果我們都覺得性別平等教育很重要的話，為什麼不要讓我們組成這樣的監督小組呢？實質上對大家並不會有任何的威脅或是傷害，只會讓我們監督政府越來越有利而已，這個也是我們議員的職責，不是嗎？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黃捷議員，是不是這一案就依吳益政議員所說的，我們是不是來召開公聽會？有必要的時候再成立。剛才曾俊傑議員提案是不同意成立，曾議員的提案有沒有人附議？〔附議。〕好！那就否決。（敲槌）

剛才說要附議的人，全部在場的人都有喊說附議的。剛才我們是停止討論了，現在我們就採取表決，不同意成立的請舉手。剛才有兩個，黃捷議員說要成立、曾俊傑議員說不成立，我剛敲的是停止再討論，停止討論以後要表決。不同意的請來議事廳坐下、同意的也可以坐下，我們要表決，請議事組清點人數。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向大會報告目前在場的議員有 30 位。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針對教育類第 40 號案，不同意成立的請舉手。請議事組清點在場人數。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向大會報告，現在在場的議員人數有 35 位。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過半數。不同意成立的請舉手。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不同意的人數有 30 位。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30 位，已經超過在場的半數，此案就不同意成立。（敲槌決議）

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